

证券代码：871292

证券简称：青游股份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露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737,90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9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5 人，董事王胜凯、朱雨露因出差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7,9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7,9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编制了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分别详见公司于全国股转公司官网披露的公告（2021-014）号、（2021-015）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7,9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7,9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7,9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 2020 年持续亏损，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董事会商议决定：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7,9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以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以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与《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7,9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亏损且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1. 议案内容：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60,368,266.05 元，未弥补亏损 60,368,266.05 元，是公司实收股本 10,872,222 元的 555.25%，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7,9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7,9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7,9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铮铮、王宁

(三) 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北京青游易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